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

- (一) 霍錦柱博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並且不再擔任董事會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 (二)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超德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各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
- (三)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GO Patrick Lim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達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起，(1)霍錦柱博士(「霍博士」)因健康原因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並且不再擔任董事會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2)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超德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各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GO Patrick Lim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霍博士已確認，其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霍博士在其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達力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趙少鴻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永裁博士(主席)、趙少鴻先生(行政總裁)、TAN Carmen K.女士、黃正順先生、蔡育實先生及TAN Vivienne Khao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莊劍青先生、GO Patrick Lim先生、NGU Angel先生及馬超德先生。